

美亚妊娠并发症及新生儿住院医疗保险

(2023 年第二版)(互联网专属)

费率表及说明书

实际保费计算公式如下:

实际保费 I = 基本保费 I × 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 ×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 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 × 等待期调整系数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犹豫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实际保费 II = 基本保费 II × 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 ×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 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 × 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调整系数 × 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调整系数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犹豫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实际保费 III = 基本保费 III × 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 ×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 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 × 等待期调整系数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犹豫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承保费用项目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实际保费 IV = 基本费率 IV × 保险金额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犹豫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实际总保费 = 实际保费 I + 实际保费 II + 实际保费 III + 实际保费 IV

分月缴付实际保费 = 实际总保费 / 11.5

其中,基本保费、基本费率、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赔偿比例调整系数、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等待期调整系数、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调整系数、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调整系数、社保调整系数、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承保区域调整系数、犹豫期调整系数、年龄调整系数、承保费用项目调整系数、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分别见附表。

附表一:基本保费表(I)

保险责任	基本保费
孕妇医疗保障	3018

基本保费表(II)

保险责任	基本保费
新生儿医疗保障	29329

基本保费表(III)(如适用)

保险责任	基本费率
紧急医疗保障	23

基本费率表（IV）（每千元保额）（如适用）

保险责任	基本费率
妊娠疾病身故保障	0.445

附表二：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表

年度免赔额（人民币）	调整系数
零免赔	1.00
50,000	0.69

注：年度免赔额越小，则风险越高，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免赔额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若免赔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免赔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免赔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免赔额所对应的年保费系数值。

附表三：赔偿比例调整系数表

赔偿比例	调整系数
100%	1.0
90%	0.9
80%	0.8
70%	0.7
60%	0.6
50%	0.5
40%	0.4

附表四：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表

人民币	调整系数
-----	------

2,000,000	0.91
3,500,000	1.00
5,000,000	1.07

注：若保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保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保险金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保险金额所对应的年保费系数值。

附表五：等待期调整系数表

等待期	调整系数
0天	1.0
7天	0.9
15天	0.8

注：等待期天数越少，则风险越高，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调整系数越低。若等待期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天数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等待期所对应的年保费系数值。

附表六：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调整系数表

出生后天数	调整系数
15天	0.85
35天	1.00
60天	1.20

注：若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承保天数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天数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承保的新生儿出生后天数所对应的年保费系数值。

附表七：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调整系数表

赔偿天数	调整系数
------	------

25 天	0.8
35 天	1.0
50 天	1.2

注：若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承保天数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天数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重症监护室赔偿天数所对应的年保费系数值。

附表八：社保调整系数表

有无社保	调整系数
无社保	1.00
有社保	0.95

附表九：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表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	调整系数
低风险	0.2 - 0.8
中风险	0.8 - 1.5
高风险	1.5 - 2.2

注：目标被保险人健康水平越差，则风险越高，费率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费率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目标被保险人健康水平状况的不同组合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表

被保险人职业	系数
低风险	0.5 - 1.3
中等风险	1.3 - 2.1
高风险	2.1 - 3.0

注：由于不同职业的具体工作内容以及工作环境等情况不同，其风险状况不同，故根据职业的具体风险状况采用不同调整系数。

附表十一：承保区域调整系数表

承保区域	系数
低风险	0.6 - 1.4
中等风险	1.4 - 2.2
高风险	2.2 - 3.1

注：由于承保区域健康卫生状况及医疗资源设施等因不同，故根据承保区域实际风险状况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二：犹豫期调整系数表

犹豫期	调整系数
0天 - 15天	1.0 - 1.2
15天 - 30天	1.2 - 1.5

注：犹豫期天数越大，则风险越高，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犹豫期天数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三：年龄调整系数表

年龄	调整系数
低风险年龄段	0.2 - 0.9
中风险年龄段	0.9 - 2.1
高风险年龄段	2.1 - 3.0

注：被保险人风险年龄段越高，则风险越高，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风险年龄段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四：承保费用项目调整系数表

承保费用项目	调整系数
--------	------

低风险	0.5 - 1.4
中等风险	1.4 - 2.2
高风险	2.2 - 3.1

注：承保费用项目越多，风险相应增加，故根据承保费用项目的具体风险状况采用不同调整系数。

附表十五：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表

调整系数
0.4 - 1.3

注：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越高，则风险越低；反之，则风险越高，故根据渠道风险管理水平予以加减费。

<此页内容结束>